

# 秋葉飄零

陶  
貞  
著



海天出版社

# 秋叶飘零

陶 贞著

海天出版社

中国·深圳

**粤新登字10号**

责任编辑 梁克虎

装帧设计 陈士修

**秋叶飘零**

**陶一贞著**

**海天出版社出版**

(中国·深圳)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张家港市教育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mm×1092mm 1/32 印张11.625 字数240千**

**1993年2月第1版 1993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册**

**ISBN 7-80342-412-8/I·93**

**定价：5.80元**

# 序

胡万春

人类社会善与恶的搏斗，有史以来从未终止。

《秋叶飘零》这部小说归根结蒂是反映了善与恶的搏斗。一个白璧无瑕的妙龄女郎来到了上海这座大城市，她六亲无靠，就象一张飘零的秋叶，随风而来去。她纯洁，朴实。她一无所知地闯进了一个陌生的人家，护理一位一生为崇高的理想而献身的老人。使她意外的是，这个小小的天地居然如此复杂，人与人之间充满着无法沟通的人性的阻隔。一方面是真挚的爱心，另一方面是险恶的用心。于是纯洁的爱心被亵渎，想掠他人财物的佯装爱心；善被诬陷为恶，恶变得温情脉脉；世俗的偏见象污水一般泼向一个纯洁的女郎，于是她与值得同情的老人就成了飘零的秋叶。人世茫茫，却没有她与他的一席容身之地。

小说没有华丽的词句，朴实而真挚。作者不是一位文坛宿将，是一个初出茅芦的新秀。她写得真实，而无哗众取宠之心。读来时不时会拨动读者的心弦。作者是一位十分年轻的女士，她不失女作家的细腻与感情的魅力。

文学是形象的结晶，更是感情的结晶。

你读完这部小说，心里会产生一种说不出的辛酸，你会愤怒，但你更想哭。你会问：人为什么不能多有一些爱心

呢？人为什么会这么丑恶呢？这个答案将由读者自己去找。  
人啊人，要剖释人性之谜何等之难呵！

十八世纪英国的大卫·休谟写了一部巨著，书名就是《人性论》。他分三卷来剖释人性，这就是“论知性”、“论情感”、“道德学”。但他最终却说：“自私是和人性不可分离的。”但是他说来道去，对人性还是说不出一个正确的答案。更具讽刺意味的是，休谟本人就是不可知论的第一个代表。

人之善与人之恶，都是人性的一种表现。人是什么？人是生物性与社会性对立的统一体。人的生物性即是人类的本性，也就是与生物一样的自然属性；人的社会性才能真正体现人性的本质，这就包括人所受的教育、经济地位与道德观念。归根结蒂，人性是由复杂的社会因素塑造的。

《秋叶飘零》只是描写当今社会的一鳞半爪，没有说多少人性之根源。但是，一幅画面犹如大海中的一滴水，一滴水也可以折射出一个世界。耐人思考和耐人寻味的是，这一鳞半爪同样可以让人往深处想到许多许多。要真正理解这部小说，最好是读一读这部小说，我想读者会自己找到答案，何须我在此说许多许多呢？

1992年2月于上海香花桥

## 引 子

你世侄刚领我到你家时，他指着这条街，神秘地对我  
说：“这是一条百官街。这条街因为过去住过100个官而得  
此名。”我十分好奇地望着百官街两旁那布局雅致的一幢幢  
古堡式的洋房，那幽静的飘着芳香的花园，那高高的铁栅  
栏，那黑森森的大铁门，心中陡然蒙上了一层神秘的色彩。  
是的，这是一条非同一般的小街。

# 目 录

序.....胡万春  
引子

## 上 部

第一章	初涉人生.....	( 3 )
第二章	尝到苦头.....	( 7 )
第三章	被可怜的人.....	( 12 )
第四章	往事悠悠.....	( 18 )
第五章	奇特的谈话.....	( 30 )
第六章	难侍候的人家.....	( 41 )
第七章	恶梦.....	( 53 )
第八章	商讨.....	( 61 )
第九章	起点.....	( 71 )
第十章	母女的遭遇.....	( 76 )

## 中 部

第十一章	探病.....	( 87 )
第十二章	女儿轧了坏道.....	( 95 )
第十三章	家庭会议.....	( 103 )
第十四章	诱惑的劝说.....	( 109 )

第十五章	难言的苦衷	( 116 )
第十六章	风言风语	( 127 )
第十七章	痛失老友	( 136 )
第十八章	模糊的爱	( 143 )
第十九章	出走	( 153 )
第二十章	初恋	( 160 )
第二十一章	威胁	( 171 )
第二十二章	折磨	( 177 )
第二十三章	破败的家	( 186 )
第二十四章	绝不屈服	( 191 )
第二十五章	柳暗花明	( 199 )

## 下 部

第二十六章	不同的女人	( 209 )
第二十七章	去老家	( 221 )
第二十八章	结婚的目的	( 231 )
第二十九章	去法院评理	( 242 )
第三十 章	在朋友家小住	( 253 )
第三十一章	儿子设下的圈套	( 267 )
第三十二章	躲避求生	( 278 )
第三十三章	酷寒的日子	( 292 )
第三十四章	准备过年	( 304 )
第三十五章	告状	( 323 )
第三十六章	病房里的除夕之夜	( 337 )
第三十七章	割不断的情	( 348 )

# 上 部



# 第一章 初涉人生

迎着轻纱般的春风，踏着温暖的阳光，我跟着你世侄来到了你家。

你坐在单人沙发里，扬了扬不灵活的手臂，示意我们坐下。我放下包裹，怯生生地坐在你世侄搬来的一只凳子上。我好奇地打量着房间里的一切。

房间里显得十分简朴，几乎没有一件值钱的东西。一对单人沙发，式样是最老式的那种。一张双人床横在房间中央，似乎弥补视觉中的空荡。黑色的圆桌上放着一只古董式的花瓶，一束塑料花上积了一层很厚的灰尘。两只大壁橱的黑漆已经剥落，其中有扇橱门半敞开着，露出几件挂着的衣物和一团盘着的灰黑棉花胎。我刚刚涌起的神秘感顿然消失了。这象是住在百官街的人家么？这象是你这样一位“三八式”的老干部的家么？我渐渐收敛起怯生感。你似乎不在乎这一切，在你那弥留着当年将帅之气的脸膛上浮着宽厚的微笑。你说话的声音如铜钟般洪亮，略带着官腔。你坐在沙发上，又矮又小，上粗下细，你的右腿（在路上你世侄就向我介绍过）是在抗战时期的一次战役中失去的。你洪亮的声音与体形是很不相配、很不协调的。看起来，你只不过是在同你世侄聊天，但听起来，你是在发泄胸中的忧闷。你的左脚随着谈话节奏的快慢击着地板。你世侄似乎听得极其认

真。他吸着烟，尖瘦的脸上时而出现深思的神情。你们谈了一会，这才转了话题，谈起了我。你要我站到你跟前。这是决定我命运的关键时刻。我笔直地垂着双手，头勾得极低极低。我蓝色的上衣是宽大的，冬天用来罩棉袄，春秋当着两用衫穿，已经旧得发白，袖子打过补钉，领口、衣襟下摆已经发毛。裤子也是旧的，是好心人给我的工作裤。这套破衣裤毫不留情地罩住了我的春色和活力。你用审视的目光看了我一下，然后笑了。我很不好意思，习惯地抬起手，撩起垂下的一缕短发，重新别好了大夹子。你终于说：“嗯！好！很好！就留下吧！”你世侄也笑了。我如释重负地坐到原来的凳子上。你吸着香烟，说：“姑娘，在我这儿做事，不要学那些保姆油子的样，东窜门西聊天。这条街住的大都是干部，说闲话搬弄是非有伤和气。听说你是个初中生，是个有知识的人，想来你是懂我的意思的。”我点点头。你世侄说你家里由于去年受了些波折，目前经济不够宽裕，暂时给我月工钿15元，问我有没有异议。我摇摇头，说给我多少都行。你微笑着补充说，等你一部分急债还清，再给我加几元。我很体面地笑笑：“没关系，没关系。”

你世侄搀扶着你领我去看卫生间和厨房。卫生间与厨房是两家合用的，其中有只白搪瓷水斗是你家独用的。水斗里撂着未洗的碗碟和横七竖八的筷子。我尾随在你们后面到了卫生间，你用拐杖指着一浴缸浸泡了好几天的脏衣服，愠怒地说你的女儿太不象话，都大姑娘了还不能料理自己的生活。我望着这一浴缸的脏衣服和浸泡在另一脚盆里的脏内裤和血迹斑斑的卫生带，闻到了一股腥臭，但我连眉都不曾皱一下，当即就挽起袖子干起来。

自来水哗哗地流着，我用力搓洗着，豆大的汗珠从额上渗出来，“滴滴答答”地落在脏水里。我的个子在大浴缸面前，好象小了半截，我的手被脏水浸泡得发白，指弯和虎口处已在层层脱皮，这都是因为小时候在乡下没戴越冬的手套，劳作太多，造成了每一刮西北风手皮就皲裂。我的头有点昏沉，手臂发僵，手腕发硬，腰部和背脊又酸又麻，筋象是被抽走了。我身体素质本来就很差。我生在3年自然灾害期间，母亲生我的时候已经40好几了，我刚落地只有3斤8两，个儿比老鼠大不了多少。母亲根本没有好乳水来喂养我，靠粥汤长大的孩子能有什么好体质呢？当我开始长个子、学知识的时候，父亲又过世了。在我9岁的时候，中央发出红头文件，“疏散城市闲散人口到农村去”，我们母女只好来到那举目无亲的广阔天地里，在土里寻食，在饥饿中煎熬，在死亡边缘挣扎。所以，在我的记忆里能让我幸福地去回忆温饱的、不劳累的日子那真是寥寥无几。

晚饭桌上，你向我介绍了你儿子和女儿。“她是我女儿，叫洁瑜，清洁的洁，瑕不掩瑜的瑜，玉的光彩。”我笑笑，接着又点点头。”她是洁瑜的妹妹。叫净琬，干净的净，王字旁宛，也是美玉的意思。她最小了，脾气也最不好了。”我仍然笑笑，点点头。“这是我的大儿子，是洁瑜、净琬的哥哥，叫郑继业。希望他继承我们老一辈的光荣传统和革命事业。他是出租汽车驾驶员。”你的嘴角浮现出一抹淡淡的讥笑。继业咽下大口饭：“今后，你们家有什么红白喜事，要出租车可以找我，车费绝对便宜。”我笑笑，瞧了他一眼。你的两位千金吃饭的动作是很特别的，她们用筷子一粒粒地挑着碗里的饭往嘴里送，菜碗里的菜也被从下翻到

上，精肉都被夹走了，只剩下一块块肥肉，嘴里还不住地评说着这好吃那难吃的话。为使自己少露出点穷相，盛饭时我用饭瓢使劲地朝下压，这样可以多盛些饭，2碗饭可抵3碗饭的份量，就不会让人看出我能吃了。洁瑜吃完后，就坐到一边用牙签剔着牙齿，还笑着说：“我真羡慕你能有这么好的胃口。”净琬也说：“你这一顿饭盖了我们全家。”郑继业忍不住要笑，口里喷出了饭菜。“乡下人嘛，肚子大，个个会吃！”我象挨了几巴掌，脸上火烫火烫，心里揉满了砂子，我努力抑制着将要涌出的眼泪，一句话也没说。这顿饭使我意识到自己所处的地位。

夜晚，我久久不能入睡。我从地铺上爬起来，透过内阳台的窗口，看到朦胧的月光，月光下的路灯显得非常惨淡。

百官街象死一般的静寂。

多么死沉沉的夜啊！

## 第二章 尝到苦头

那是个星期日的下午，百官街一改往日的宁静而变得热闹起来。阳光把内阳台对面的那幢大楼涂得满是金辉，有黄头发蓝眼睛高鼻子的男男女女从大客车上下来，步入那幢大楼。那幢大楼二楼的窗户敞开着，一群鲜花般的儿童，在舞台上又跳又唱为外宾表演节目，节奏强劲的音乐在百官街久久回荡着。我把脸贴在窗户上看得入神。你午睡还没有醒，呼噜声从后房间里传来。洁瑜正迎着窗外的强光化妆打扮着。净琬靠在床上叠起的被子上，专注地织着毛衣。

洁瑜同净琬姐妹俩，妹妹不如姐姐漂亮。净琬眼睛朝外鼓着，颧骨略高，圆脸庞。但是她的身段是成熟的，一对丰满的胸乳，迷人的大腿，圆韧而有弹性的臀部，这些恰恰弥补了她脸形的缺陷。洁瑜的身段很苗条，她的漂亮体现在她的脸上。她的皮肤雪白，牙齿齐整似玉，眸子黑亮，水灵灵的。可惜她太过于修饰自己，反而破坏了她天然的美色。经过一番涂脂抹粉，她的脸反而变得俗气了。她们年龄与我相仿，洁瑜比我大几个月，净琬却比我小几个月。

洁瑜化妆完了，一张象刷过石灰一样白的脸，对着我笑：

“阿芳，你有男朋友吗？”

“没有。”

“那我给你介绍一个。”

“我还小呢。”我说。

她转脸对妹妹说：“其实阿芳长得蛮漂亮的噢！”净琬不以为然地从鼻孔里嗯了一声。

洁瑜又说：“阿芳，粗看起来你很有福相的，五官端正，皮肤又白又嫩，完全是东方女性的一种纯朴的美。”我笑了笑。净琬又不以为然地撇撇嘴。

洁瑜又说：“听爸爸说，你吃了很多很多苦？”我还是笑笑。

“你给别人的印象是：沉静，成熟，少言寡语……”我还是笑笑。

“你那么小就去农村了，你们家到底是因为什么事情被弄下乡啊？乡下很苦吧？”我收敛笑容没有回答。我不可能回答这些复杂的问题。

净琬停下毛线活：“人家都讲漂亮的人是‘红颜薄命’。”我埋下头，她用红颜薄命之词来形容我的处境是过份了点，大概她根本不理解这个成语。

“别瞎七搭八的啦！”姐姐用老子世故的口吻喝斥妹妹。净琬不服气，驳斥道，“命苦就是命苦，要不然她怎么会去乡下？又怎么会当低三下四的保姆？”

洁瑜瞪了妹妹一眼：“你讲话太刻薄了，难怪你朋友少。”

“呸！”净琬朝姐姐吐唾沫。

洁瑜匆匆收拾起小包，看也不看净琬一眼，气呼呼地走了。

我重新转回身，望着窗外。窄窄的盲官街，成双成对的

恋人，推着童车的年轻母亲，挽着孙子的老人，满面春风的夫妇从铁栅栏外走过。我的心象是被踏碎般的疼痛。我羡慕他们，我的生活是不堪回首的，想到深处我会控制不住流出眼泪来的。我离开窗口，不想让自己陷入感伤的情绪中。我坐到床上，抚摸着净琬手中的毛衣，讨好地说：“啊！你的手真巧，织出的花纹真好看。”“别瞎摸，看你的手，那么粗糙，别把毛线勾坏了。”净琬两眉微微挑起，一脸不快。我没趣地退到一边。过一会，她莫名其妙地问我：“你喜欢吃点心吗？我可爱吃点心啦！”她扭了扭身子，把靠背的一床被子竖竖高。“你去过城隍庙吗？”“没有。”“嗨，你真是个阿木林，连城隍庙都没去过。嘿，城隍庙的风味小吃是很有名气的。”“哦？”“有常州芝麻饼，有南翔小笼，有宁波汤团，有双档单档——面筋百叶包汤。那些小吃可好吃哪！常州芝麻饼又香又脆；南翔小笼皮薄，汤汁滴滴；宁波汤团香甜糯而不腻；面筋百叶包的鲜味是很特别的……”她如数家珍般地说着，“过去我爸爸一到发工资的日子就带我们去外头痛痛快快地吃一顿。那时我妈妈也去。”“你妈妈呢……”她的脸一沉：“你问这个干什么？不识相！”她白了我一眼。我没趣地闪到一边，不再同她答话。

一段日子下来，你对我感到非常满意，你对每一个来看望你的朋友总要夸奖我一番。你的朋友用那奇特的无法形容的目光在我身上扫个遍，连偶尔来看望你的大儿子也会用眼角的余光偷看我几眼，弄得我好不害臊。每每在这个时候，我就下意识地拉拉上衣襟，尽量遮掩日趋隆起的胸脯。我好像是个人人想捉的猎物，我的脚下到处都是陷阱。在为他们端茶递烟时，我的手是颤抖的，眼睛是恐慌的，我连瞟他们